

《交往議題系列》

難以抗拒的誘惑：如何面對青少年的兩性交往

文／邱育姿諮商師

隨著社會風氣的開放，處處可見男女間的互動頻繁，尤其在大部分男女合班上，兩性之間的互動成了重要的課題。青少年進行兩性交往需認清是友誼或是愛情？彼此心中如何去定位？雙方之認知是否相同？而交往心態是對戀愛好奇？抑或只是好玩？滿足好奇心？或是同儕關係的慫恿。

經歷青春期的少年仔，因身體的急遽成長，性器官成熟，開始對異性感到好奇，彼此相互吸引是一件很自然的事。然而，青少年如果過早且過度投入異性追求，常常因而導致課業成績落後，以及可能因發生性關係而衍生未婚懷孕以及法律等問題。青少年也正值求學階段，此時父母無不希望孩子注重自身課業，也認為孩子年幼無知，對於孩子過早進入戀愛交往多持不讚許態度，往往容易引發親子間的緊張與衝突。

其實，青少年時期的兩性交往經驗，對青少年發展有其重要影響。心理學家指出，青少年時期是學習愛與被愛的重要關鍵時期；如果在青少年時期少了與異性朋友交往的機會，在人生其他階段學習與異性的相處會較困難。此外，如果青少年的異性關係受到太強烈的禁止，或者和異性交往的經驗不好，他們可能會以為兩性關係是醜陋的、罪惡的，而產生偏差的兩性交往態度。

青少年的兩性交往，強調真誠相對，最好能由普通朋友開始交往，不要一開始就設定彼此情愛關係，且儘可能事先與家人溝通，取得家人的支持與協助。此外，面對青少年兩性間的愛慕之情，父母可以做些什麼呢？

一、用分享代替指責

面對孩子過早進入兩性關係，父母可能會因擔憂而變成批評和指責。父母可以分享自身成長的經驗，讓孩子也分享他們的看法。可試著詢問孩子：「自己真的了解對方了嗎？對方最喜歡的書、最愛吃的食物、最擔心的事、最期待的未來。」幫助孩子檢視自己是否都能一一回答呢？愛跟喜歡應該是長長久久的，既然是彼此愛慕、彼此喜歡就應該學習欣賞對方、了解對方。相信透過分享，孩子會較願意接納意見。

二、提供意見由孩子自己作決定

父母可以傳達正確兩性交往觀念給孩子，如教導孩子自我保護以及避孕知識等。此外，也以假設性的問法：「假如我未成年懷了孕，或者我的女朋友懷了孕，我會怎麼樣」？讓孩子來思索這一類的問題。父母可以陪著孩子一起來面對問題，並不是指責說孩子可能成為未婚爸媽。面對性關係的議題，父母表現越自然愈好，唯有大方面對，孩子才能坦蕩與父母談自身的感情問題，也比較容易了解若只是因為慾望，是應該為了尊重對方或保護自己避免不當之性行為發生。

三、陪孩子走一段感情路

協助孩子走過情感得失與起伏過程，這很重要。由於青少年情緒及人格發展仍較不穩定，個人激烈的情緒經驗容易導致戀愛關係起伏不定，當戀情結束，常會伴隨失落感與憂鬱情緒，容易打擊孩子的信心。孩子可能出現落落寡歡、失魂落魄之模樣，進而影響唸書情緒，此時父母非僅是責罵，而用一份分享的心陪伴他們走段感情路，理解孩子失落的情緒，轉移焦點，協助孩子重新看待自己並發展自己的特長與興趣。

四、最有效益的協助

透過團體活動可製造兩性接觸的機會，避免對異性過度的幻想。多鼓勵孩子參加團體的活動，在團體的活動中自然地認識異性朋友，在這種「團體交往」之中慢慢去發現幾位志同道合的異性朋友，然後可以選擇一兩位深入去認識，再來若彼此都有感動的話可以試著固定一位交往看看。愛跟被愛都是學習的過程，戀愛是甜蜜的，父母可提供一些成長的心路，告訴他們以平常心來看待這份感情。

五、提供相關法律常識

「性」幻想也是青少年時期普遍存在的現象。當部份不成熟的青少年，利用不正當、暴力強迫的手段脅迫交往的人以滿足自己的性需求時，這便觸及「性侵害防治法」。此外，「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」，青少年自我意識強烈，但對於所喜愛的對象應保持尊重，一旦出現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時，便符合了「校園性騷擾事件」。父母協助孩子了解法律常識，需學會控制自己的衝動，了解、尊重對方的感受，不要讓慾望控制了行為。

青少年階段的孩子，逐漸擁有自主性。建立一個讓孩子願意傾談的關係，父母必須藉由與孩子的相處中，讓孩子感受到「關心」、「同理」及「接納」。「關心」乃是關心此時孩子的需要與幸福；「同理」乃是以孩子的觀點設身處地了解他們的想法；「接納」乃接受孩子自己的決定，不否定他們。基本上，每一位青少年在學習成長階段有其個別差異，受到個人心智、情緒，同時也受到心理、生理與社會文化等交互影響，難以僅憑上述之溝通方法與孩子互動時，此時宜求助專業諮商心理人員，協助了解和改善。

資料來源:

http://www.kcaccp.org.tw/kcaccp/internet/social/social_childCenter_article_content.asp?article_id=4